

多元文化理念之圖書館服務策略 —以外籍配偶讀者為例

The Library Service Strategy for a Multi-cultural Concept—
A Case Study of Foreign Spouses

李玉瑾

Yu-Ching Lee

國立臺灣圖書館推廣輔導組主任

Extension and Education Division Chief, NCLTB

【摘要】

「多元文化」是現今社會的表徵，政府與民間相關單位皆對此現象提出許多的因應方案與措施，圖書館兼負著文化及教育的使命，推展終身學習為任務。面臨全球化時代及臺灣人口結構的改變，應透過多元文化教育及閱讀推廣，藉由學校與社區的合作，解決外籍配偶及其子女閱讀適應問題，進而改善其文化適應與衝突。

【Abstract】

“Multi-cultural” is the social condition nowadays. The government and related private sectors provide many schemes and measures to cope with this condition. In this regard the main mission for the library is on both cultural and educational levels. Therefore the library should promote life-long learning. This faces a changing of global and local population structure, by using the cooperation between schools and community to encourage both reading and multi-cultural education. Hopefully this can provide an environment for multi-cultural exchange with foreign spouses and address their children’s reading problems.

關鍵詞：多元文化、外籍配偶、弱勢關懷、圖書館服務

Keywords: Multi-cultural, Foreign Spouse, The Care for Disadvantage Group, Library Service

壹、前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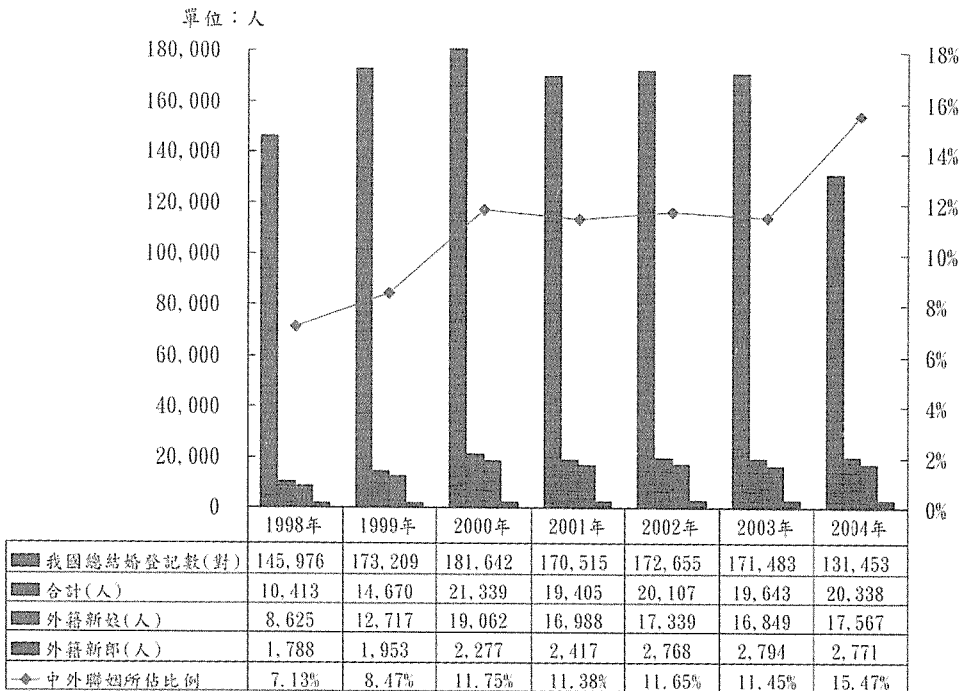
全球化時代的來臨，人口移動與交流已成為趨勢。面對大陸及東南亞族群人口的遷入，臺灣的族群結構已改變，不同的文化雖豐富了臺灣的社會，也相對地使社會面臨更多挑戰。由民國93年內政部統計資料指出，我國總結婚對數，中外聯姻比例為15.47%，即每15對新婚男女中，有一對配偶來自異國；而出生之嬰兒中有13.4%是外籍新娘(包含大陸籍新娘)所生，也就是說每7個新生兒中，就有一名來自外籍媽媽。這些外籍配偶因文化及語言的差異，本身要適應臺灣的生活環境就已不易，還要學習語言及風俗文化，對於教育正值啟蒙階段的子女，更經常使不上力。因此，外籍配偶家庭，大都屬於臺灣社會中的弱勢族群。

對於臺灣社會底層之弱勢兒童及家庭來說，「弱勢」是不能夠選擇的，但如何脫離這個族群卻是可以努力的，「閱讀」即是其中一個方法。這裡所稱的「弱勢」包括低收入戶、弱視及新臺灣移民(外籍配偶)等。根據文獻研究指出，弱勢兒童，尤其是低收入家庭，相較於一般家庭在其成長及社會化過程，如健康、認知發展、社會適應等方面，會特別挫折且適應較差。若再處於偏遠地區，其資訊及各項社會服務的協助更較一般兒童來得困難。因此無法獲得較好的教育及社會活動參考與機會。如何幫助這些外籍配偶本身學習中文，更進一步能教其子女閱讀？除了教育機關需加強重視輔導並提供良好的幼兒教育環境外，圖書館兼負著文化教育的使命與推展終身學習的任務。圖書館應如何幫助這群外籍配偶的閱讀權利及協助親子共學？透過多元文化教育及閱讀推廣，藉由學校與社區的合作，解決外籍配偶及其子女閱讀適應問題，進而改善其文化上的衝突，為當今圖書館共同應關注的議題。

貳、跨文化家庭及外籍配偶之現況探討

中國的歷史告訴我們，自古以來我國即是一個民族大熔爐，種族包括有漢、滿、蒙、回、藏、苗、傜。臺灣社會由早期的原住民，之後西班牙、葡萄牙、荷蘭、日本，而今隨著外籍勞工及配偶人數的增加，也形成族群融合的社會現象。「跨文化」及「多元文化」是現今社會的表徵，政府與民間相關單位對此現象提出許多的因應方案與措施。根據內政部統計資料(註1)，目前臺灣地區截至民國93年年度結婚總登記對數，中外聯姻比例為15.47%，其中女性外籍配偶17,567人，男性外籍配偶2,771人(見表1)，顯見我國外籍配偶人數有逐年增加的趨勢。

表1 臺灣地區外籍配偶人數統計



資料來源：內政部戶政司

再根據內政部民國92年針對外籍及大陸配偶生活狀況調查報告(註2)指出，已歸化取得我國國籍之外籍配偶共有101,615人，其中外籍新郎6,995人(6.88%)，外籍新娘94,620人(93.12%)；按籍別分，外籍配偶以東南亞國家為主，外籍配偶國籍，女性以越南最多占57.5%，其次為印尼占23.2%，再次為泰國及菲律賓均占5.3%；男性以泰國最多占32.7%，其次為日本占12.1%，再次為馬來西亞占7.2%(見表2)。其他有關外籍配偶家庭狀況及生活需求調查結果如下：

- (一)受訪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共有154,289人，依子女年齡分，8成5為學齡前嬰幼兒，1成1已進入小學；依健康情形分，良好占99.6%(153,727人)，發展遲緩占0.1%(119人)，身心障礙占0.2%(250人)，重大傷病占0.1%(193人)。
- (二)受訪外籍配偶有工作者占34.6%，以工業最多；受訪大陸配偶有工作者占24.9%，以服務業最多。
- (三)受訪外籍配偶參加過生活照顧輔導措施者占2成，參加項目依序為「基本教育研習班、識字班」(9.6%)、「補習學校」(6.1%)；受訪大陸配偶參加過生活輔導措施者僅1成，參加項目依序為「就業輔導」(1.6%)、「生活適應輔導班、成長營」(1.2%)。
- (四)對政府相關照顧輔導措施需求：

- 1. 希望接受訓練課程：受訪外籍配偶最希望接受「語文訓練、識字教育」，受訪大陸配偶為「就業訓練」。
- 2. 衛生醫療需求：受訪外籍配偶最重要需求為「提供幼兒健康檢查」，受訪大陸配偶為「協助加入全民健康保險」。
- 3. 生活照顧輔導需求：受訪外籍與大陸配偶均以「保障就業權益」為最重要需求；其次，外籍配偶為「增加生活適應輔導」，大陸配偶為「設立專責服務機構」。

表2 臺灣地區外籍配偶國籍統計

單位：人；％

國 籍 別	合計		東 南 亞 國 家										日本	韓國	其他 國家
	人數	百分 比	計	越南	印尼	泰國	菲律 賓	柬埔寨	緬甸	馬來 西亞	新加 坡	其他			
總計	101,615	100.0	94.4	53.7	21.8	7.1	5.2	3.5	1.4	1.3	0.3	0.0	1.9	0.6	3.1
男性	6,995	100.0	53.7	1.2	3.8	32.7	5.1	0.0	2.0	7.2	1.6	0.0	12.1	2.0	32.2
女性	94,620	100.0	97.4	57.5	23.2	5.3	2.3	3.7	1.3	0.9	0.2	0.0	1.1	0.5	1.0

資料來源 內政部戶政司

就業能力不足乃是一般跨文化家庭所面對的問題，尤其東南亞國家之外籍配偶家庭經常陷入貧窮困境中，馮燕根據上述內政部調查及相關文獻，就跨文化家庭提出以下現象：(註3)

- (一)外籍配偶的居處有集中趨勢。
- (二)外籍配偶趨向年輕，教育程度低，而其本國配偶則年齡較高，國內社經地位較低。
- (三)外籍配偶與國人有語言隔閡以致溝通障礙，常影響生活適應。
- (四)多數外籍配偶的家庭有經濟及就業壓力。
- (五)大陸籍配偶在臺灣的處境比東南亞籍更困難。
- (六)外籍配偶皆負傳宗接代的生育任務，東南亞籍配偶比大陸籍配偶的養育子女負擔更重。

跨文化家庭所呈現的不僅是外籍配偶本身的文化適應問題，其更深遠的影

響是兒童及社會問題。行政院主計處民國94年第059號國情統計通報指出：我國民國93年出生嬰兒中生母來自大陸與外國籍者分別為1.1萬人及1.7萬人，合計占13.2%。復據賽珍珠基金會統計(見表3，註4)，目前就讀於國中小學之外籍配偶子女，以印尼籍之母親所生的子女最多，有11,525人，預計到了民國99年，國小新生每班以35人計，其中有5位是外籍配偶所生，亦即7位國小新生學童中有1位是外籍配偶所生。

表3 臺灣地區外籍配偶子女及就學人數統計

項目	年度	總 數	外籍配偶人數	百分比
出生 嬰兒數	91	247,530人	30,833人	12.46%
	92	227,070人	30,359人	13.37%
	93	216,419人	28,666人	13.25%
子女就讀小 學人數	91	1,918,034人	13,028人	0.68%
	92	1,912,791人	26,627人	1.39%
	93	1,876,597人	40,907人	2.18%

資料來源 內政部及賽珍珠基金會，民國93年。

參、現代化社會多元異質與弱勢關懷的理念

2001年聯合國文教組織(UNESCO)發布「文化多樣性普遍宣言」(Universal Declaration on Cultural Diversity)，宣言中肯定人類文明中各種集體、社會的文化多樣性的重要性，如同自然界的物種多樣性，是人類共同的遺產。(註5)臺灣社會在面對此波新移民文化，應從協助及尊重的角度出發，協助他們的就業機會、政治參與、經濟發展、教育機會，進而特殊立法與保護，因為對於多元文化及各文化族群的尊重，已經逐漸成為重要的全球價值。茲就多元化理念與跨文化適應及跨文化專業素養與能力探討如下：

一、多元化理念與跨文化適應

社會學族群(Ethnic)研究領域中，有關跨文化及文化融入模式之探討，有同化論(Assimilation)及多元論(Pluralism)(註6)，前者視主流文化為單一標準價值，不重視少數族群的文化背景，少數族群常被社會邊緣化。在社會化階層系統中，處於較不利的地位，其目標是要求外來移民者順從並接受主流文化，早期外籍配偶成人教育即以此論點，強制灌輸本國文化。之後，由於對世界人權及多樣性文化的重視，族群的觀點轉變為多元論，多元主義主張不同族群可以各自保有獨特文化或認同，而保持各族群文化的差異對於原主流社會及文化來說是有利的，因其更能夠採擷各種文化的長處。以外籍配偶為例，來臺時皆已是成年階段，雖然到了

新的文化環境，卻依然受家鄉固有文化的影響。因此，社會應以多元文化角色來接納他們，藉由相互的互動，創造更優質且多樣性的新文化型態。

外籍配偶進入臺灣社會有其經濟及文化因素，每一位進入臺灣家庭的外籍配偶都有其個人的憧憬，並期待能融入每個家庭中。以社會變遷及社會發展的觀而而言，目前臺灣新移民文化與族群，乃因追求現代化或對現代化充滿憧憬，而來到臺灣社會；而從臺灣男性的家庭來看，中國傳統家族觀念與傳宗接代的壓力，加上臺灣農村年輕人口外移，因此選擇了國際婚配市場的外籍配偶。(註7)新移民對新文化的適應包括心理適應(Psychological Adaptation)及社會文化適應(Social-cultural Adaptation)，臺灣外籍配偶遭遇到的適應問題包含語言、生活習慣及習俗的差異，葉郁菁就其研究將外籍配偶「新文化適應」界定為以下三項：(註8)

1. 家庭適應：外籍配偶與子女、先生、夫家之溝通適應問題。
2. 學校適應：外籍配偶子女與同學、老師、學校之適應問題。
3. 社會適應：外籍配偶認為臺灣人對待外籍人士的主觀感受。

教育部委託國立嘉義大學家庭教育研究中心所編《外籍配偶家庭教育推廣手冊》中亦指出：臺灣地區大多數外籍配偶雖然來自臨近的東南亞國家，但其原生家庭及社會之價值觀、生活習慣與方式，與臺灣社會仍有某種程度的差異。部分跨國聯姻的夫妻在結婚並同住之前並沒有深厚的感情基礎，而異質婚姻中的外籍配偶在婚姻生活中，除了需要適應與調適夫妻雙方的成長與生活經驗的差異外，還需要跨越文化、語言、生活習慣、孤立無援等問題，其所承受之心理壓力自不在話下。(註9)故整體而言，外籍配偶來臺之後，影響其適應除個人特質之因素外，尚包括以下三面向：

1. 語言溝通困擾：外籍配偶在臺首先要面對的生活適應議題是因語言不同而引起的溝通問題，語言溝通障礙容易造成人際互動上的誤解及衝突。
2. 文化習俗適應困擾：由於文化中的人際互動、社會規範、宗教信仰等精神層面的差異，因此，外籍配偶可能在待人接物、價值觀念層面產生文化失調現象，進而影響到外籍配偶與其家人的互動與生活適應。
3. 社會孤立：外籍配偶的社會支持網絡相當小且封閉，以配偶及家人為主，其在臺期間若與配偶或家人相處有困擾，即可能陷入孤立無援的困境。

綜上論結，通常跨文化家庭與外籍配偶相較於一般家庭，面臨更大的壓力，無論是內部家庭環境適應與溝通，或外部的經濟及人際壓力。許雅惠針對東南亞外籍配偶家庭兒童生活狀況研究中指出：臺灣社會跨文化家庭明顯屬於弱勢族群，且具備弱勢邊緣特質，因此，建議政府應加強家庭功能及預防性政策，以防

止他們被社會排除。(註10)

二、跨文化專業素養與能力

臺灣目前面對外籍配偶漸增的社會變遷問題，公共圖書館作為社會大眾終身學習的資源中心，在提供外籍配偶資訊服務時，除專業知識外，亦應具備跨文化處理能力，因圖書館員所面對的是包括不同膚色、年齡、性別、宗教、政治信仰等文化多元性(Cultural Diversity)的讀者，民國91年中華民國圖書館學會研訂之我國「圖書館員專業倫理守則」第2條：「館員應基於平等原則提供服務，不得為差別待遇」，即說明館員提供服務應基於平等原則為之，不分性別、年齡、膚色、種族、教育、職業、宗教、黨派等因素而為差別待遇，此外，圖書資訊之提供應本於共有共享原則為之，亦不得因館員個人因素，致其服務產生偏頗或不公平情形。(註11)

另外，以下引用國際社會工作人員協會(National Association of Social Workers, NASW)2001年通過之「社會工作服務中的文化能力標準」(NASW Standards for Cultural Competence in Social Work Practice)(註12)，於服務外籍配偶讀者時應有的文化能力提供圖書館員參考，包括10項標準：

1. 專業倫理與價值
2. 文化價值的自我覺察
3. 跨文化知識
4. 跨文化技術
5. 服務輸送
6. 對社會政策與措施之充權及倡導
7. 多樣化團隊
8. 專業教育
9. 語言多樣性
10. 引領專業跨文化

圖書館員雖非專業社工人員，然圖書館與社會工作服務的焦點為「人」，亦應秉於同理心及尊重多元的觀點來提供服務，成為跨文化家庭與外籍配偶的社會支持網絡之一，並藉由社會各系統間之互相合作，共同協助其適應臺灣新文化環境。

肆、圖書館弱勢關懷與外籍配偶服務方案

圖書館經營的主要宗旨為滿足民眾資訊需求，提供民眾所需要的服務，民國87年教育部頒行「邁向學習社會白皮書」，宣示終身學習時代的來臨，並具體指出圖書館需積極地發揮社會教育功能，並開拓弱勢族群終身學習機會，主動將圖書館服務的觸角延伸到弱勢族群。增進弱勢族群教育機會，確保社會公平正義，成為圖書館經營上不可忽視的目標。國立臺灣圖書館民國93年12月20日由臺北市搬遷至臺北縣後，發現外籍配偶的比例相當的高，因此站在公共圖書館經營的立場上，希望透過多元文化教育及閱讀推廣，解決外籍配偶及其子女閱讀適應問題，進而改善其文化上的衝突。茲就辦理一系列弱勢與外籍配偶的活動，簡述如下：

一、希望、閱讀、成長－開創弱勢兒童全方位閱讀研討會暨地方講座

「閱讀」是融入社會的先決條件，也是社會溝通的基本技能，在兒童成長的過程中，占著舉足輕重的地位。然而偏遠地區、低收入戶、外籍配偶及弱視兒童等屬社會弱勢團體的兒童，必須在有限的閱讀設備資源中，克服一切先天加後天的障礙，因此國立臺灣圖書館、內政部兒童局及高等教育基金會共同辦理「希望、閱讀、成長－開創弱勢兒童全方位閱讀研討會暨講座」，希望藉由此活動，讓社會各界重視弱勢團體之兒童閱讀問題，結合社會資源並謀求解決方案，讓兒童有機會體驗閱讀的快樂，受到知識的想像與啟發，期能在弱勢兒童閱讀發展中開花結果。

1. 活動概況：

(1) 開創弱勢兒童全方位閱讀研討會：

時間\日期	5/26 (四)	5/27 (五)
08:30-09:00	報到 開幕式致詞 內政部兒童局黃碧霞局長 國立臺灣圖書館廖又生館長	報到
09:00-10:00	主題演講 主題：引導兒童閱讀興趣 講座：林振春 教授	主題演講 主題：兒童閱讀融入教學 講座：陳海泓 教授
10:20-12:00	主題論壇 主題：引導兒童閱讀興趣理論與實務對話 與會者：林振春 教授 詹明娟 執行長 (羅麗雲、鄭窈窕 講師) 陽昇教育基金會	主題論壇 主題：兒童閱讀資源理論與實務對話 與會者：陳海泓 教授 吳美美 教授 曾雪娥 校長 孫小英 總編輯
13:30-14:30	主題演講 主題：兒童圖書館與書香社會 講座：鄭雪玫 教授	綜合論壇暨閉幕式 主題：弱勢兒童閱讀社會資源與未來展望
14:50-16:30	主題論壇 主題：兒童圖書館與書香社會理論與實務對話 與會者：鄭雪玫 教授 賴苑玲 教授 林勤敏 副研究員	主持人：國立臺灣圖書館 廖又生館長 與會者：教育部鄭專委 內政部兒童局簡專員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陳寶玉 臺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

(2) 開創弱勢兒童全方位閱讀地方講座：

時間\日期	南投：6/1(三)	高雄：6/8(三)	臺東：6/9(四)
9:00-10:30	兒童閱讀實務 主題：體驗閱讀之美 講座：曾淑容教授	兒童閱讀實務 主題：如何推動兒童閱讀活動 講座：方金雅教授	兒童閱讀實務 主題：也談弱勢團體 兒童的閱讀 講座：杜明成教授
10:50-12:00	親子共學(一) 主題：媒材的選擇與應用 講座：詹明娟執行長	親子共學(一) 主題：媒材的選擇與應用 講座：詹明娟執行長	親子共學(一) 主題：媒材的選擇與應用 講座：詹明娟執行長
13:30-15:00	親子共學(二) 主題：從故事到繪本的閱讀 講座：詹明娟執行長	親子共學(二) 主題：從故事到繪本的閱讀 講座：詹明娟執行長	親子共學(二) 主題：從故事到繪本的閱讀 講座：詹明娟執行長
15:20-17:00	親子共學(三) 主題：親子遊戲實務 講座：詹明娟執行長	親子共學(三) 主題：親子遊戲實務 講座：詹明娟執行長	親子共學(三) 主題：親子遊戲實務 講座：詹明娟執行長

2. 成果及效益評估：

- (1) 邀集社會團體參與研討會，整合社會資源。
- (2) 透過研討會提供理論與實務的對話平臺，並延展交流經驗至地方講座。
- (3) 確實推廣「弱勢」兒童的定義及因應方法。
- (4) 確實推廣兒童閱讀的專業知識。

3. 改進方針：

- (1) 此次研討會因宣傳期受限，人數雖未達爆滿踴躍的情況，然地方講座佳評如潮，可見親子閱讀實務的主題廣受從事兒童閱讀服務的機構人士或媽媽們的需要，尤其是身處偏遠地區的弱勢族群，更顯資源不足而需要此類型的活動課程導引。為控制經費的有效應用，此次僅能以南投、高雄、臺東三地實施，期望以後相關經費的運用都能延展至其他皆屬偏遠地區(如宜蘭、花蓮、屏東等地)辦理，而非大都會區(如臺北、臺中、臺南)資源豐沛的地方，更進一步的服務落實地方兒童閱讀實務的完整性。
- (2) 參加此主題相關的人員多屬機關團體成員、學校教師或志工媽媽，因學習及參加研習的時間都有受限，調查結果仍以規劃一天性的活動設計為佳。
- (3) 透過此次活動的團體單位參與為楔子，讓更多有意從事兒童閱讀服務的人士，能夠找到更多專業的機構參與培訓學習。
- (4) 此次支持性活動，整合現有資源，推展兒童閱讀至全國，期能看到改造閱讀環境的文化建設成果。

二、「閱讀無障礙—指導外籍配偶及其子女閱讀」種子教師研習營

全球化時代的來臨，圖書館兼負著文化教育的使命，推展終身學習的任務，該如何幫助這群外籍配偶的閱讀權利呢？本計畫希望透過多元文化教育及閱讀推廣，藉由學校與社區的合作，解決外籍配偶及其子女閱讀適應問題，進而改善其文化上的衝突。

1. 活動流程：

時 間	議 程
8:00-8:30	報到
8:30-9:00	開幕式
9:00-10:30	新移民家庭現況與需求 柯宇玲執行長 (寶珍珠基金會)

時 間	議 程
10:30-10:50	茶敘
10:50-12:20	天下雜誌教育基金會「希望閱讀」方案分享 羅豔莉祕書長(天下雜誌教育基金會)
12:20-13:30	午餐
13:30-15:00	親子共讀另一章 何文慶館長(臺北縣立圖書館)
15:00-15:30	茶敘
15:30-17:00	綜合論壇暨閉幕式 廖又生館長、何文慶館長、柯宇玲執行長

2. 成果及效益評估：(註13)

- (1) 邀集了各縣市圖書館、社會團體及有興趣的志工參與此研討會，讓外籍配偶的問題及其子女閱讀所可能遭遇的問題有更深的了解，更重要的是讓圖書館的從業人員能對多元文化的閱讀，有進一步實質的幫助，如多採購多元文化的圖書或視聽資料，辦理多元文化的閱讀等。
- (2) 活動中讓讀書會教師及故事媽媽志工們，能因了解外籍配偶對閱讀的需求及其學習障礙，而在實際帶領活動時，能帶入更多的愛心及耐心。
- (3) 此次研討會只是個開始，所謂的初階，未來將辦理更深入對外籍配偶問題的探討及一些實際的帶領技巧及方法研討會。

三、「多元文化親子快樂讀」活動

1. 活動時間及地點：

辦理單位	上課時間
永和市秀朗國小	10/4、10/11、10/18、10/25 星期三，19：00-21：00 共4場
中和市復興國小	10/13、10/14、10/20、10/21、10/27、10/28 星期四、五，1：30~3：30 共6場
樹林市三多國小	10/4、10/11、10/18、10/25 星期三，19：00-21：00 共4場
新店市雙城國小	10/4、10/11、10/18、10/25 星期三，19：00-21：00 共4場
萬里鄉萬里國小	10/7、10/14、10/21、10/28 星期五，14：00~16：00 共4場

2. 辦理情形：

選擇5所北縣國小，利用課餘各辦理4場一系列親子共讀之課程活動，每場次約30人(約15對外籍配偶與其子女)參與，活動結束後，並將書籍贈送給外籍配偶之家庭，讓外籍配偶可在家中閱讀學習。由各校聘請專業老師，邀請外籍

配偶及其子女參加，聘請專家帶領暖身遊戲、兒歌帶動唱、說故事/繪本閱讀等。透過生動有趣的教學及閱讀引導，讓小朋友及媽媽從互動中學習語言及閱讀。

四、公共圖書館多元文化活動之建議

多元文化族群，由於先天上、經濟上、文化上已屬弱勢，圖書館應秉持著「與資訊、識字、教育及文化有關之任務，應奉為公共圖書館服務的核心，從小培育兒童的閱讀習慣、支援各層級的正規教育及自我進修、贊助及參與各種年齡層的掃除文盲活動等」(註14)的任務上，試著將閱讀帶入帶進社區，帶進社區中所謂「新住民」的家中，以減少新住民之子的「文化」差異的弱勢，造成其學習適應困難，或跟不上班級學習速度的困難，是圖書館配合教育單位刻不容緩的目標。以下提供圖書館對於辦理「多元文化」方面的活動的幾點建議與想法，以供參考：

(一)與其他專業團體合作，異質性夥伴的合作關係

所謂學有專精，圖書館學雖然涉獵各學科，但畢竟非專家，因此辦理活動時可以與其他較專業的團體共同辦理。本館辦理「希望、閱讀、成長—開創弱勢兒童全方位閱讀研討會暨地方講座」與高等教育基金會合作，就是借用其教育方面的專長，辦理「閱讀無障礙—指導外籍配偶及其子女閱讀」種子教師研習營時，與財團法人臺北市賽珍珠基金會合作，透過他們的專業，讓我們對外籍配偶的問題及特性有更進一步的了解。當辦理「多元文化親子快樂讀」時，我們選擇與5所已有語文補校的學校辦理，一方面他們補校中有現有的外籍配偶，就是我們活動的主要訴求對象，一方面學校現有教補校的老師，對於外籍配偶有較多的接觸及了解。圖書館與異質性的團體合作，雙方可以互補互利，應是未來辦理活動的一種趨勢。

(二)採多國語言宣傳管道

無論選擇閱讀的媒材，或宣傳用的文宣，最好都能雙語或多國語言，讓外籍配偶能很快的了解閱讀的內容，或活動的資訊，如此可以加強新住民的學習動機，同時也能讓我們對新住民的文字及文化有較粗淺的了解，如同此次本館辦理的「多元文化快樂讀」，在選書方面，特別注重的就是尊重文化的部分，如《星月》、《我的媽媽真麻煩》、《Guji-Guji》、《家庭大不同》4本繪本；而在海報的製作上(如附圖1)，除中文外，特別將泰文、越南文，印尼文及英文同時顯現出來，讓新住民能輕易獲得活動訊息，也覺得其文化被重視，增加對圖書館的好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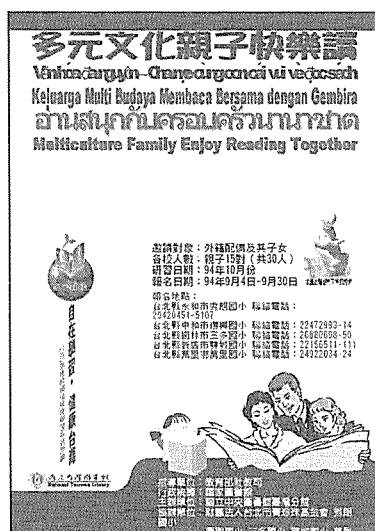


圖1 「多元文化快樂讀」活動海報

(三)加強採購東南亞語文的圖書與繪本

在歐美國家，他們除了有專門教導移民們對該國文化及語言的機構外，其每個社區的圖書館都會依其社區移民的種族或文化，特闢專區或專室，讓新移民除了對其移民國家能很快的進入情況外，對其祖國的文化也能不忘。如在Seattle Public Library的兒童部門就特別設有”Multi-Cultural Children Literature”的部分，之下並區分各民族主題如Asia/Asian American Themes ; Africa/African American Themes ; Arab/Islamic Themes ; Jewish/Hebrew Themes ; Native American Themes ; General Multi-Cultural Resource等(註15)，讓美國這個文化大熔爐裏對其新移民子女能藉閱讀童書，了解其背景文化。國立臺灣圖書館原館藏即有許多東南亞方面的圖書與文獻，現應更加強採購雙語或東南亞語文的繪本及童書，讓新生的一代除吸收臺灣的文化、語文外，也不忘其自身的母語及文化。

(四)辦理多元文化之講座、書友會與研討會

圖書館可以藉由辦理多元文化之活動，讓本地婦女與外籍配偶有共同合班的融合式講座或讀書會，讓外籍配偶有機會與本地交換其心聲，發展相異文化間的了解及相互學習；而藉由研討會或座談會亦可讓社會大眾對外籍新娘所帶來文化、社會或教育上的衝擊有較正確的思考，並藉由研討讓更多的教師或志工在輔導或面對外籍配偶的需求，有更多的了解及處理能力。

(五)增購電腦設備，儘量提供外籍配偶及其子女所需資訊

一般而言，外籍配偶家庭經濟上較窘迫，圖書館的電腦網路設備可以提

供給這些跨文化家庭利用，上網查詢有關生活技能、語文學習、輔導諮商單位等資訊，讓外籍配偶及其子女也能有同等的教育資源。

伍、結語

〈定居臺灣〉

天皇皇，地皇皇，無邊無際太平洋，
左思想，右思量，出路在何方，
天茫茫，地茫茫，無親無故靠臺郎，
月光光，心慌慌，故鄉在遠方。

這首歌曲是美濃愛鄉促進會所辦「識字班」之歌，曲中對來臺外籍配偶之心情描述，引人深思，切莫讓臺灣社會之外籍配偶成為「本來是邊緣人，後來演變成邊緣家庭，最後就是社會問題」之現象產生(註16)，應讓多元文化的色彩，來豐富臺灣社會。

根據教育部「建立外籍配偶終身學習體系中程計畫」規劃，外籍配偶的終身教育分三階段進行，第一階段從2003年到2008年，以學習語言文字及獲取生活基本知能、促進社會適應能力為目標。第二階段從2009年到2013年，以持續獲取生活知能、強化社會適應、提升教育文化水準、提高生活品質為目標；第三階段則將外籍與大陸新娘納入終身教育體系中，以充實新知，提高教育程度，至完全融入臺灣社會生活體系。(註17)希望臺灣邁向現代化社會的同時，亦逐漸重視尊重多元，關懷與接納異國文化，使臺灣真正成為多元文化的大熔爐。

附註

註1：內政部，*中華民國臺灣地區內政統計月報*，民93年12月。

註2：內政部，「*內政部92年外籍與大陸配偶生活狀況調查報告*」，<http://www.ris.gov.tw/ch4/0930617-1.doc>(檢索日期：民國94年11月5日)。

註3：馮燕，「從生態觀點探討具文化敏感度的跨文化兒童家庭服務」，*兒童及少年福利*7期(民93年)：頁1-11。

註4：柯宇玲，「尊重多元－外籍配偶及其家庭」，*指導外籍配偶及其子女閱讀種子教師研習營手冊*(臺北縣：國立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民94年10月)。

註5：UNESCO, "Universal Declaration on Cultural Diversity", http://portal.unesco.org/en/ev.php-URL_ID=13179&URL_DO=DO_TOPIC&URL_SECTION=201.html (Accessed 5 November 2005)。

- 註6：王甫昌，「臺灣的族群關係」，*臺灣社會*(臺北市：巨流，民91)，頁241-250。
- 註7：夏曉鵬，「資本國際下的國際婚姻—以臺灣的『外籍新娘』現象為例」，*臺灣社會研究季刊*39(民89年9月)：頁45-90。
- 註8：葉郁菁，「國際婚姻家庭的新文化適應」，*兒童及少年福利期刊*7(民93年)：頁85-101。
- 註9：教育部，*外籍配偶家庭教育推廣手冊*(臺北市：教育部，民93年)。
- 註10：許雅惠，*東南亞外籍配偶家庭兒童生活狀況之研究*(臺中市：內政部兒童局，民93年)。
- 註11：中華民國圖書館學會，*圖書館員專業倫理守則*，http://lac.ncl.edu.tw/index_1.html(檢索日期：民國94年11月5日)。
- 註12：同註3。
- 註13：李美慧，「『希望、閱讀、成長，開創弱勢兒童全方位閱讀研討會暨地方講座』執行成果報告」(臺北市：高等教育基金會，民94年)。
- 註14：飛利浦·吉爾主持之工作小組編寫，毛慶禎譯，*公共圖書館服務綱領：國際圖書館協會聯盟/聯合國教科文組織發展指南*(臺北市：中國圖書館學會，民92)，頁90-91。
- 註15：Seattle Public Library, <http://frankrogers.home.mindspring.com/multi.html> (Accessed 5 November 2005).
- 註16：楊艾俐，「東南亞配偶—外籍新娘，錯嫁臺灣郎？」，*新臺灣之子*(臺北市：天下，民93)，頁126-151。
- 註17：陳曼玲，「外籍新娘10年後納終身教育體系」，<http://www.cdn.com.tw/live/2003/12/10/text/921210e2.htm>(檢索日期：民國94年11月5日)。